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3年12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年12月成为首

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业务资质：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否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000 人以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向晓三	
	从业经历	2001 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徐希正	
	从业经历	2012 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22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 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 15,000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403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设备制造业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向晓三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1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19年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倪侃侃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0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20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向晓三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1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19年
	徐希正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至今，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	8年

5、诚信记录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认真、严谨的工作作风,遵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

机构。本次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